

卫滨区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从完善各项制度、梳理政府信息、开展宣传培训、强化信息审核、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等方面入手，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成效明显。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重点对外公开省、市政府规章和区机关产生的规范性文件以及与经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相关的其他文件。需社会公众参与知晓的事项，均及时向社会进行主动公开。今年以来，共主动发布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232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9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07 件，予以公开 398 件，部分公开 1 件，不予以公开（无法提供）8 件。其中，自然人申请 11 件，商业企业申请 356 件，法律机构申请 18 件，其他申请 22 件。收到行政复议 2 件。其中，1 件已纠正结果，1 件尚未审结；行政诉讼 6 件。其中，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4 件（2 件结果维持，1 件结果纠正，1 件尚未审结），复议后起诉 2 件（1 件结果维持，1 件尚未审结）。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对于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根据自身需要向政府申请公开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程序向申请人公开。二是建立健全了机关内部信息公开制度。涉及单位干部职工的重大决策、财务资金开支、物资管理、行政审批等，均向本单位职工实施公开。三是建立健全了预先审核制度。为保证信息工作全面、真实、及时进行公开，准确把握公开的内容、范围、形式和时间，严格限制不公开事项的范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信息化集中化水平。积极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和便民服务平台作用，及时回复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建立健全政府网站信息内容更新机制，明确和强化内容建设、整合网站信息资源和办事服务，积极推进政府网站升级改造，强化政府网站安全保障。同时，进一步完善政民互动栏目功能及问题办理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便民服务平台作用，加强政民互动等互动平台建设，做好人民群众和网民留言的收集、整理、转办、督办和回复工作。

（五）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采用以会代训的方式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特别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筛选、网上填报、格式规范、审核发布等进行了专题培训，就信息的填报、初审、复审权限进行了划分。并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法规规定，熟悉政府信息公开的含义、内容和范围、原则、程度、方式等，全力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法治的范围内高效运作，履行应尽的义务和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	945	1345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73	5	3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55	282	106
行政强制	55	31	3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5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12	9580.7971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356	0	0	18	22	407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1	0	0	0	0	1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355	0	0	18	22	39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0	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356	0	0	18	22	40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1	2	2	1	0	1	4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内容表象化，细化不够，实质性内容不多，在更新维护、监督约束等方面的工作机制尚不健全。

下一步，我区将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和政府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内容，逐步编制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民主决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